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
- 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1 亿元，子公司宁波银商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1.34 亿元。
- 过去 12 个月未与同一关联人进行交易，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 年 8 月 2 日，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或“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银行拟组建银团为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金发”）120 万吨/年聚丙烯热塑性弹性体（PTPE）及改性新材料一体化项目（一阶段）（以下简称“二期项目”）提供固定资产贷款（以下简称“银团贷款”），银团拟提供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含），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参团行名单将以银团筹组成功后为准。金发科技拟为上述银团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宁波金发为金发科技控股子公司，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宁波金发12.3375%的股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的规定，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金发科技的关联法人。

金发科技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的规定，公司向与关联法人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大于持股比例的担保，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343145.5378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楚周

注册地点：浙江省北仑区戚家山街道宏源路16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线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679.9827	68.0994
2	宁波银商投资有限公司	42470	12.3767

3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2335.5551	12.3375
4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24660	7.1865
合计		343145.5378	100

注：宁波银商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为金发科技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宁波金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宁波金发的资产负债率为 31.98%。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512,423.21	125,030.50	387,392.70	502,470.50	38,032.89	38,467.85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3 月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573,351.19	183,379.77	389,971.42	90,254.69	2,688.73	2,578.72

注：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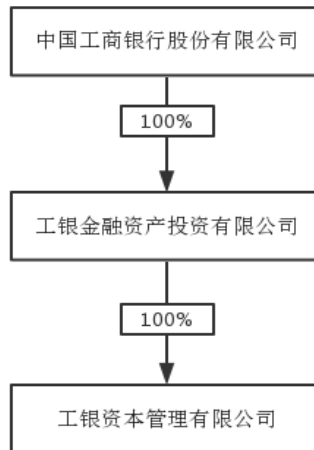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陆胜东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4 号楼 5 层 501、502、503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18,145.38	10,963.71	107,181.69	14,053.47	5,095.95	3,861.0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银行拟组建银团为宁波金发二期项目提供固定资产贷款，银团拟提供贷款总金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含），期限不超过10年（含），参团行名单将以银团筹组成功后为准。金发科技拟为上述银团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宁波金发拟将持有的6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资产抵押给银团，抵押期限以届时合同签署为准，抵押物价值以届时评估值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2021年8月2日，金发科技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宁波金发提供担保，有利于推进二期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夯实公司“强化中间，拓展两头，技术引领，跨越发展”的发展战略，保障原材料稳定供应。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担保范围内审批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一） 独立董事事前意见

我们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我们一致认为，金发科技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有助于宁波金发项目建设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金发科技控股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推进宁波金发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金发科技为宁波金发提供担保，支持其正常融资需求，有利于推动宁波金发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事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2021年8月2日，金发科技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监事会认为，鉴于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拥有实际控制权，有别于其他一般对外担保，担保风险低，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也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7月30日，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36亿元（包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

资产（经审计）的 17.09%；金发科技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02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经审计）的 16.18%。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